

东南亚的封建—奴隶制结构 古代东方社会

何 平 著
云南大学出版社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Southeast Asia
and The Ancient Oriental Society**

**东南亚的封建－奴隶制结构
与古代东方社会**

何 平 著

云南大学出版社

本书出版由云南大学历史系
历史学基地出版基金资助



东南亚的封建——奴隶制结构

何平 著

古代东方社会

云南大学出版社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SOUTHEAST
ASIA AND THE ANCIENT
ORIENTAL SOCIETY

He Ping

本书出版由云南大学历史系历史学基地出版基金资助

责任编辑：张世鸢

封面设计：丁群亚

东南亚的封建—奴隶制结构与古代东方社会

何 平 著

*

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云南大学校内）

云南广播电视大学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 字数：190 千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1000

*

ISBN 7-81068-082-X/K·141

定价：12.00 元

序 言

本来也想请一位前辈或资深同仁为本书作一个序，但一是考虑到人人都很忙，不好意思打搅；更主要的是，对于书中探讨的问题，特别是自己对这个问题的见解和有关的一些想法，恐怕还是只有自己才更能说得在点子上。因此，想来想去，觉得还是自己来为自己的书写个序更为妥当一些。

在许多人都把研究方向转向了“热点”问题的今天，还来研究这个问题似乎太“冷”了。但是，人类社会到底是如何演进的？特别是人类的古代社会，到底是不是像过去一些人所理解的那样，各个地区、各个国家及各个民族的古代社会都是按照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的顺序依次演进的？如果是，有没有更可靠的证据？如果不是，那又是如何演进的？这个问题直到现在仍没有解决。而这个基本问题不解决，所有涉及到这一历史时期的论著便恐怕都会或多或少地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问题。因此，研究这个问题仍然具有极为重要的学术意义，甚至还具有某种特殊的现实意义。

而且，当了解了国外同行的研究后，我发现，这个在中国似乎已经被“冷落”了的问题，国外的同行们仍在津津乐道。当然，他们所进行的并不是过去中国学者的那种从概念到概念、从理论到理论的争论，而是在对一些地区、民族或国家的历史的更具体的考察的基础上来对这个问题进行新的认识和阐述。本书所引用的大量国外同行的最新研究成果和他们新近整理出来的大量资料表明了这一点。

其实，即便是在国内，对这个问题的探讨也并不是人们想象的那么“冷”，由于它本身具有的学术价值乃至现实意义，关于

人类社会历史的演进这个问题仍然一直被一些学者所关注。

正因如此，在笔者撰写本书之前发表的与这个问题有关的14篇论文中，竟有8篇分别被《中国历史学年鉴》、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世界史》、北京《中国新时期社会科学成果荟萃》、广西《印度支那》、澳大利亚国立大学“Thai - Yunnan Project Newsletter”等国内外著名的或重要的年鉴、刊物、通讯和其他工具书摘要介绍或全文转载。这一方面当然反映了笔者在这个领域中所取得的成就，另一方面也表明，所谓的“冷门”中的具有重大学术意义乃至现实意义的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讲，其实仍然还是人们十分关注的“热点”，这也是我坚定地在如今这样的形势下来撰写这样一部“冷门”学术专著的信心所在。

本书即是在上述前期研究的基础上，通过更多的资料来进一步概括说明东南亚古代社会的特点并进一步完善自己的理论表述的一项最终的系统性成果，同时又是利用自己对东南亚古代社会的研究中的发现和得到的启示来进一步对长期以来一直争论不休的人类社会演进问题，特别是古代东方社会的性质和特点等问题进行新的探索的一个开始。

说这些话的目的固然是想宣传一下这本书的价值以及作者自己，但更主要的是想传达一个信念：即便在许多新的领域需要人们去探索，许多新的问题需要人们去解决的今天，对传统的基础学科以及这些学科中的一些基本问题的研究仍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和意义。

而且，对于一个史学工作者来说，恐怕只有认真地对这些基本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从自己研究的领域的角度努力来解决这一类至今仍未解决的重大问题，才更能显示出自己的价值。本书即是自己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一项阶段性的成果。

何 平

1999年3月



作者简介

何平，男，1956年3月生，现为云南大学历史系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从事东南亚问题的研究，特别是东南亚历史和民族问题的研究。发表有论文近60篇，其中10余篇分别被《中国历史学年鉴》、《中国新时期社会科学成果荟萃》、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世界史》、泰国《星暹日报》、澳大利亚国立大学“Thai-Yunnan Project Newsletter”等国内外著名年鉴和其他工具书以及著名刊物、报纸等摘要或全文转载。另与人合著专著3部。

ABOUT THE AUTHOR

Mr. He Ping, born in March 1956, is a professor and the tutor of Master's Degree Program in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of Department of History, Yunnan University, P. R. China. He has widely written on the issues of Southeast Asia, especially on the issues of history and nationalities of this region. Among his nearly sixty articles more than ten have been excerpted or reprinted in famous almanacs, journals and newspapers in China and abroad. He is also one of the authors of other three books about the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导论	(1)
第二章 越南古代社会形态的演进与奴隶制问题	(14)
第三章 扶南的社会性质与古代柬埔寨社会的封建 - 奴隶制结构	(33)
第四章 古代缅甸社会的封建 - 奴隶制结构	(57)
第五章 古代泰国和老挝社会的封建 - 奴隶制结构	(79)
第六章 古代马来半岛社会的封建 - 奴隶制结构	(101)
第七章 印度尼西亚群岛古代社会演进问题与封建 - 奴隶制结构	(121)
第八章 菲律宾群岛的巴朗盖社会与封建 - 奴隶制结构	(147)
第九章 封建 - 奴隶制结构与古代东方社会	(171)
主要参考文献	(201)
后 记	(217)

Contents

Preface	(1)
Chapter 1 Introduction	(1)
Chapter 2 The Social Evolution and the Slavery in the History of Vietnam	(14)
Chapter 3 The Social Character of Funan and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Ancient Cambodian Society ...	(33)
Chapter 4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Ancient Burmese Society	(57)
Chapter 5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Ancient Thai-Lao Society	(79)
Chapter 6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Ancient Malay Society in Malay Peninsula	(101)
Chapter 7 The Social Evolution and the Slavery in Indonesian Archipelago	(121)
Chapter 8 The Baranganic Society and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of Ancient Filipino Communities in Pre-Spanish Philippines	(147)
Chapter 9 The Feudal-Slavery Formation and the Ancient Oriental Society	(171)
Bibliography	(201)
Postscript	(217)

第一章 导 论

本书是对东南亚古代社会演进及其特点所作的一项深入的、系统的纯学术研究，本研究将向人们揭示出古代社会的一种类型——东南亚古代社会中的一种引人注目的封建—奴隶制混合结构，并试图对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和特点、特别是古代东方社会历史发展特点谈一点自己的看法。

人类社会历史是如何演进的？是单线演进的还是多线演进的？或者说，世界上各个民族或各个国家的社会历史是按照一种统一的模式演进的，还是呈现出不同的演进模式 and 特点？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也是一个至今尚在争论的问题。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对于这个问题，纯粹的理论之争已无必要，重要的是，从事不同国家、地区和民族的社会历史研究的学者，应在各自的领域内对这个问题进行具体的深入研究和考察，只有这样，所提出的理论才是建立在坚实基础上的理论，而只有这样提出的理论才能对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历史演进的道路有所裨益。

在东南亚历史研究领域，人们面临的一个重要的问题自然也是：东南亚古代社会历史是如何演进的？是不是象过去人们通常理解的那种按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的模式演进的？而这个问题的焦点又是，在东南亚古代社会历史演进的过程中，是否出现过一个奴隶制占主导地位的阶段，即我们通常所说的奴隶社会阶段？研究这个问题，不仅对于正确认识东南亚社会历史的发展及其特点以及正确阐述东南亚历史上的许多问题都有重要的意义，而且，对于全面认识人类社会的发展、解决长期争论的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理论问题也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

东南亚位于亚洲的东南部，在地理上，东南亚大致可分为两

部分：一部分是在亚洲东南部伸出的一个半岛，由于该半岛位于印度与中国之间，国外往往称之为“印度支那半岛”（Indo-Chinese Peninsula），或译“中印半岛”。又因其在中国南部，我国一些书刊中又称其为“中南半岛”。中南半岛伸向南方的斜长部分，又通称马来半岛。东南亚的另一部分是指中南半岛南面和东面的位于印度洋与太平洋之间的、由2万多个大大小小的岛屿组成的呈新月形排列的、世界上最大的群岛。国外多称其为“马来群岛”（Malay Archipelago），我国则通称“南洋群岛”。

从政治上看，今天的东南亚共有10个独立国家：缅甸、越南、老挝、泰国、柬埔寨、马来西亚、新加坡、文莱、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东南亚这10个国家的总面积约为450万平方公里，人口近5亿。

虽然东南亚有一些国家是较晚才出现的，但总体而言，这个地区的历史是相当悠久的。由于东南亚基本上处于热带地区，雨量充沛、气候湿热；在平原和山地均拥有种类繁多的植物和动物，具有适宜人类生存的非常优越的自然环境。因此，东南亚是地球上最早出现原始人类的地区之一。从19世纪末至20世纪上半期，人们相继在这个地区的印度尼西亚群岛的爪哇岛上发现了100万年前的“爪哇猿人”、10万年前的“梭罗人”和1.2万年前的“瓦贾克人”的遗骨，古人类学家认为，今天东南亚的“尼格利陀人”（Negritos—小黑人）便是由“爪哇人”经“梭罗人”和“瓦贾克人”发展而来的。^①

此后，相继又有属于蒙古利亚种（即黄种）中三大语系的民族来到东南亚，最后形成了今天东南亚的民族体系。

最先来到东南亚的蒙古利亚人种是属于南岛语系（又译澳斯特洛尼西亚语系或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的族群。人类学家多认为，该语系族群的故乡在中国南部，可能与中国东南地区的

^① 吴汝康等著：《人类发展史》，科学出版社1978年版，第253页。

“百越”有关。^① 有人认为他们大约在公元前 2500 年至公元前 1500 年期间迁徙来到东南亚海岛地区，分布在马来半岛、印度尼西亚群岛和菲律宾群岛广大地区。有学者又根据他们来到的时间的先后，将这一族群再分为“原始马来人”和“开化马来人”（或称“新马来人”，“续至马来人”等等），“开化马来人”吸收了大多数原始马来人，并与当地的尼格利陀等土著民族相融合，演变为当今的马来人。现在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的大多数民族，均属马来人血统，所操语言皆属“南岛语系”或“澳斯特洛尼西亚语系”或“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继“南岛语系”族群进入东南亚的蒙古利亚人种，是今天分布在中南半岛的“南亚语系”（或称澳斯特洛亚细亚语系）的一些民族，主要是“孟—高棉语族”中的一些族群。许多民族学家认为，先秦时期在中国西南部的“濮人”，就是近代“孟—高棉语族”各族的先民。学者们多认为，早期濮人中的一支沿着湄公河南迁，形成了孟族，大约在公元 1 世纪前后，孟族广泛分布于中南半岛南部和马来半岛北部，并在当地建立起了一些孟人小王国。继孟人之后或与孟人同一时期，另一支从“濮人”中分出的族群也向南迁徙，形成了今天柬埔寨的主体民族高棉族。

另一批属于蒙古利亚人种的族群是继“孟—高棉语族”的民族之后才在中南半岛出现的汉藏语系诸民族，在东部主要有属于越语族的越族、芒族等，在西部主要有属于缅语族的缅族、克钦族、钦族、克伦族、拉祜族等，在中部，则主要有属于汉泰语族泰老族系的泰族、老族和掸族等。

在东南亚诸多民族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其社会无疑也经历了漫长的原始社会形态。并且，其原始社会也经历了由低级向高级阶段的演变。考古学家在对东南亚古代居民及其生活方式进行研究后认为，如按生产工具来划分，东南亚也经历了旧石器、新

① 贝尔伍德：《人类征服太平洋》，牛津大学 1979 年英文版，第 91 页。

石器和金属器等时期。

例如，人们在印度尼西亚爪哇岛的桑吉兰、昂栋、巴艺坦，在越南中部清化省绍阳县的度山，在柬埔寨东部湄公河沿岸的台地上，在上缅甸沿伊洛瓦底江河谷地带，均发现有属于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遗存。在越南北部和平省，在老挝北部、泰国、马来半岛、苏门答腊、菲律宾群岛等地，则发现了许多旧石器晚期的文化遗存。在越南北方谅山省的北山地区以及东南亚其他一些地区又发现了新石器的文化遗存。在越南北部隆化省东山县东山村、泰国东北部的依诺他和班清，菲律宾的巴拉望岛等地，又发现了以青铜器为代表的金属器文化遗存。^① 尽管人们对东南亚一些地区发现的不同时期的文化遗存的年代和其创造者还有争议，但这些文化遗存及其文化特点的发现表明：东南亚不仅经历了漫长的原始社会，而且，其原始社会也由低级的形态向高级的形态逐渐演进，并最终进入阶级社会。

那么，东南亚地区的这些民族在其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经历了由低级向高级演变的原始社会之后，最终演成的阶级社会是什么性质的社会呢？从国内过去一段时期出版、发表的有关论著来看，许多人都认为古代东南亚社会如同古代西欧社会一样，继原始社会之后出现的第一个阶级社会是奴隶社会。如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研究室编著的《菲律宾史稿》就认为：“根据现有的资料，早在公元前几百年，菲律宾就开始进入奴隶制社会”。^② 厦门大学历史系印尼简史编写组编写的《印度尼西亚简史》认为：“根据中国古籍记载及印尼出土的古刻碑文的研究，大约在公元前二世纪后半期出现了最早的奴隶制国家……”^③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编写的《缅甸简史》认为：“从现有的材料来看，

① 王民同主编：《东南亚史纲》，云南大学出版社 1995 年出版，第 8—11 页。

② 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研究室编：《菲律宾史稿》，商务印书馆 1997 年出版，第 10 页。

③ 厦门大学历史系印尼简史编写组编：《印度尼西亚简史》，商务印书馆 1978 年出版，第 6—7 页。

早在公元一世纪缅甸就存在着奴隶制国家”。^① 1984年出版的由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编写的《泰国简史》也认为：公元六世纪在泰国境内出现的盘盘、赤土、堕罗钵底等国“都处于奴隶制的阶段”。^②

但是，由于这些小册子或简史并不是对这个问题的研究专著，书中也没有提供用于说明这些论断的详细材料，只是一般性地一笔带过的叙述，因而没有代表性。

对这个问题作过专门论述的是陈显泗先生。陈显泗先生在其《扶南的“邑”非封建的“采邑”》、《从租税合一论及古代扶南的社会性质》、《关于古代扶南社会性质的探讨》、《扶南古史杂考》等论文以及后来出版的《柬埔寨两千年史》一书中，对东南亚文明古国之一柬埔寨历史上出现的第一个国家扶南王国的社会性质进行了专门的论述，并认为扶南是一个奴隶制国家。^③

此外，王任叔先生在其《印度尼西亚古代史》一书中，也认为印度尼西亚历史上曾有过一个奴隶社会时期，该书专有“奴隶社会”一编对之作了论述。^④

越南有些学者认为，越南历史上也曾经历过奴隶社会阶段，并对之作了论述。^⑤

笔者自1985年研究生毕业以后，也开始对东南亚古代历史问题进行较系统的研究。然而，在研究中，笔者发现，认为扶南是奴隶制国家和认为东南亚历史上曾出现过一个奴隶社会发展阶

①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编：《缅甸简史》，商务印书馆1979年出版，第1页。

②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编：《泰国简史》，商务印书馆1984年出版，第16页。

③ 见陈显泗：《扶南的“邑”非封建的“采邑”》，载广西《印度支那》1982年第1期；陈显泗：《从租税合一论及古代扶南的社会性质》，载《郑州大学学报》，1982年第2期；陈显泗：《关于古代扶南社会性质的探讨》，载《社会科学战线》，1983年第2期；陈显泗、詹方瑶：《扶南古史杂考》，载陈显泗等编：《中国古籍中的柬埔寨史料》，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出版；陈显泗：《柬埔寨两千年史》，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年出版。

④ 王任叔：《印度尼西亚古代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出版。

⑤ 明峥：《越南社会发展史研究》，三联书店1963年中译本；文新等：《雄王时代》，云南省历史研究所1980年中译本。

段的论断是很难成立的，因为很难找到明确可靠的资料来证明这一论断。因此，笔者遂于1987年写成了一篇文章与陈显泗先生进行商榷，认为扶南王国不是一个奴隶制国家，而是一个早期封建国家，而且，在东南亚各国历史上，都不曾有过一个奴隶社会的发展阶段。^①

陈显泗先生在上述若干论著中从各种角度对柬埔寨历史上出现的第一个国家扶南的社会性质进行了论述，由于有关扶南时期的资料中直接涉及奴隶的记载很少，因此，陈显泗主要是从“土地王有制”、“邑”、“王位继承制”、“租税合一”的剥削形式等方面来分析的，最主要是试图通过“亚细亚”的“租税合一”这种剥削形式及其特点来说明这种剥削形式反映的是奴隶制的生产关系，从而说明扶南的社会性质是奴隶社会。

从有关扶南的记载来看，确实反映出扶南的社会是一种以土地王有制为基础的、统治者以“租税合一”形式对广大生产者进行剥削的社会。但是，我认为，这种特点所反映的生产关系恰恰不是奴隶制生产关系，而是一种封建生产关系。不仅扶南时期的柬埔寨社会具有这种特征，扶南之后的真腊时期和真腊以后直到法国人入侵前夕的柬埔寨社会乃至我们所能看到的国内外学者对大多数东南亚国家的封建制关系的描述，都具有这一特征。^①

此后，可以说，国内研究东南亚古代社会史问题的学者绝大多数都放弃了或不再接受“奴隶社会”论者的观点而赞同笔者的观点。例如，1989年，朱昌利先生在其一篇题为《古代柬埔寨社会性质问题》的文章中谈到：“至今国内学术界对‘扶南’古国社会性质存在着不同看法，有人提出‘扶南’封建制，也有人主张‘扶南’奴隶制。笔者倾向于前者……笔者认为柬埔寨是从原始社会末期直接过渡到封建社会的，没有经历过奴隶社会阶段……柬埔寨历史上出现的这种社会制度从公元1世纪到9世纪看

^① 何平：《扶南封建论——与陈显泗同志商榷并兼论东南亚古代社会历史发展的特点》，载云南《东南亚》1987年第3期。

不出有多大变化。因此，可以推论，‘扶南’是封建社会”。^① 1993年，贺圣达先生在《早期东南亚国家的社会性质和特点》一文中也认为：“至少就目前所接触到的材料而言，还没有根据认为八世纪以前东南亚各主要国家（室利佛室、扶南、占婆、堕罗钵底、骠国）是奴隶制性质的国家……早期东南亚国家是较为原始的封建国家”。^② 再后来，王民同教授在其主编的一部《东南亚史纲》中也赞同笔者的观点。^③

事实上，认为扶南是奴隶社会的学者在论述扶南之后的真腊—柬埔寨时期的封建社会关系时，并没有告诉人们这种封建关系同扶南时期的“奴隶制”关系有什么本质的区别。例如，陈显泗先生在其《柬埔寨两千年史》一书的前一部分着重从“亚细亚”的土地所有制或“租税合一”的“亚细亚生产方式”论述了扶南社会的“奴隶制”特征之后，在后一部分论述公元9至19世纪真腊—柬埔寨封建社会时，仍然是着重从“土地国有制（王有制）”、“亚细亚形态”的农村公社、“租税合一”的剥削形式等方面来分析的。^④ 在这里，我们根本看不出从扶南开始到法国人入侵这一段历史时期柬埔寨的社会特征和性质前后有什么本质的不同，我认为只不过是前后所用的资料不同而已。

王任叔先生在其《印度尼西亚古代史》一书的“奴隶社会”一章中，为了说明印度尼西亚早期历史上有过奴隶社会，也是在引述了马克思关于东方社会的一些论述后，强调“印度尼西亚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的划分，特别是奴隶制和封建制的阶段的划分是应该按照……马克思所指出的一系列理论为依据”。^⑤ 接下来，

① 朱昌利：《古代柬埔寨社会性质问题》，载《未定稿》1989年第10期；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世界史》1990年第2期全文转载。

② 贺圣达：《早期东南亚国家的社会性质和特点》，载云南《东南亚》1993年第2期。

③ 王民同主编：《东南亚史纲》，云南大学出版社1995年出版，第26-28页。

④ 陈显泗：《柬埔寨两千年史》，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第499-526页。

⑤ 王任叔：《印度尼西亚古代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23-24页。